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承辦人：林幸儀

電話：037-365178

傳真：037-320716

電子信箱：sunny7739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行字第10401982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4E0172479[1](104D112869_104D2045357.pdf)

主旨：關於第14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
工作人員之遴派案，請查照並協助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04年9月21日中選務字第1043150232號函（如附影本）辦理。
- 二、第14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定於105年1月16日（星期六）舉行投票。
- 三、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、第59條規定，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監察員及半數以上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，選舉委員會得洽請各級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推薦後遴派之，受洽請之政府機關、公立學校及受遴派之政府機關職員、學校教職員，均不得拒絕。依上開規定，如縣選舉委員會或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基於業務需要，洽請協助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時，請惠予協助辦理，並鼓勵同仁踴躍參與投開票所工作。
- 四、另公立學校教職員部分，惠請教育處協助轉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府教育處

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2015-09-30
12:31:43
電文
交誤章

裝



訂



線